

福建省林业局文件

闽林政复〔2023〕15号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同意明溪县侨乡国有林场 调整使用2023年采伐限额的批复

三明市林业局：

你局《关于上报明溪县侨乡国有林场申请调整使用采伐限额的请示》（明林政资〔2023〕17号）悉。根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十四五”期间林木采伐管理的通知》（林资发〔2021〕112号）规定，同意编限单位明溪县侨乡国有林场因闽西北山地丘陵生物多样性保护项目抚育采伐需要，调整使用2023年人工商品林主伐限额3000立方米。

福建省林业局

2023年5月17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明溪县林业局。

福建省林业局办公室

2023年5月17日印发

